

证券代码：430464

证券简称：方迪科技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 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1年12月23日审议并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、《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》及《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任命谭建忠先生为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9,1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7.5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李进先生为公司其他职务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4,599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18.8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韩妮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、其他职务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,601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6.5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任命赖晓英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选举林健健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3年，自2021年12月23日起生效。

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、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组织开展换届选举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任免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无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有利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对公司经营具有积极作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方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12 月 27 日